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名戴军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在审阅公司董事会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及相关材料后，一致认为：

1. 戴军先生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任职资格和/或条件的有关规定；
2. 同意将戴军先生为董事候选人，并将选举其为董事的有关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 公司董事会关于提名戴军先生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董事 (签字) 李镇平
(李镇平)

董事 (签字) _____
(李兴春)

董事 (签字) _____
(李孟刚)

董事 (签字) 王跃生
(王跃生)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董事 (签字) _____
(丰镇平)

董事 (签字)  _____
(李兴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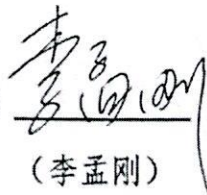
董事 (签字) _____
(李孟刚)

董事 (签字) _____
(王跃生)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董事 (签字) _____
(丰镇平)

董事 (签字) _____
(李兴春)

董事 (签字)  _____
(李孟刚)

董事 (签字) _____
(王跃生)